174496 - 如果监护人拒绝把她嫁给已婚的有子女的男人，他就是阻止婚姻的人吗？

السؤال

有个穆斯林兄弟想娶我，他已经结婚了，有两个孩子，希望我成为他的第二个妻子，他打算向我的监护人提婚，但我想先和我的家人谈一谈；我已经和我的母亲谈过了，我知道她不是我的监护人，我的母亲说，她绝对不会允我嫁给他，因为他已经结婚了，还有孩子；由于我母亲的这种回答，我还没有与我的父亲，也就是我的监护人谈论这件事情；我自己也想嫁给这个穆斯林弟兄，因为我觉得我留在他的身边，对自己的宗教、世俗和后世都有益；真主至知。
请你告诉我：为了完成这门亲事，我有哪些选择呢？我需要与我的父亲谈一谈吗？如果我的父亲拒绝我与这个兄弟的婚事，我可以把伊玛目当做监护人，然后嫁给他吗？请尽快回答这个问题，愿真主回赐你。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一切赞颂，全归真主。

如果你说的这个人的道德和宗教都很好，你也喜欢与他缔结良缘，你就让他向你的监护人提亲，你也对监护人叙述一下他的优点和美德，说你喜欢他，如果你的父亲接受他，让你俩缔结良缘，则感谢真主；如果父亲拒绝了，并且叙述了不接受的原因，则你不能通过清真寺的伊玛目与他结婚，因为教法说明监护人的同意是婚姻正确的条件之一；如果父亲没有无缘无故的阻止你结婚，则他不是阻止婚姻的人，你就不能越过他而找另外的监护人。

艾布•穆萨•艾什阿里（愿主喜悦之）传述：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没有家长（监护人）的同意，就没有合法的婚姻。”《艾布·达伍德圣训实录》（2085段）、《提尔密集圣训实录》（1101段）和《伊本·马哲圣训实录》（1881段）辑录。

阿伊莎（愿主喜悦之）传述：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女人没有经过家长的同意而自己婚嫁，则其婚姻是无效的，其婚姻是无效的，其婚姻是无效的。”《艾哈迈德圣训实录》（24417段）、《艾布•达伍德圣训实录》（2083段）和《提尔米基圣训实录》（1102段）辑录，谢赫艾利巴尼在《正确的圣训总汇》（2709段）中认为这是正确的圣训。

如果确定父亲就是阻止婚姻的人，则监护权就会转移到爷爷、弟兄、侄儿、叔叔的手中；如果没有这些人，或者她们也阻止她出嫁，如果有穆斯林法官，则由他主持婚嫁，否则由清真寺的伊玛目或者德高望重的穆斯林主持婚嫁。

但是监护人拒绝女孩嫁给一个已婚的、有孩子的男人，不能称之为阻止婚姻的人；如果他认为他不适合她，或者害怕她受到亏待，或者担心她和他的第一任妻子之间发生问题，这种现象在一夫多妻的情况中很多，而且大都以婚姻失败、夫妻生活结束而告终。

监护人必须要考虑自己的责任，他往往比女人更有理性和智慧、不会感情用事，所以教法赋予了他这个权利。

《奈萨仪圣训实录》（3221段）辑录：布莱德传述：艾布·拜克尔和欧麦尔（愿主喜悦他俩）向法图麦求婚，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她还小。”随后阿里向她求婚，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就让他俩缔结良缘。谢赫艾利巴尼在《奈萨仪圣训实录》中认为这是正确的圣训。

赛奈迪在《奈萨仪圣训实录旁注》中说：“相对于艾布•拜克尔和欧麦尔而言，法图麦还小；而阿里与法图麦年纪相仿，由此说明年纪一样或者相仿也是必须要考虑的，因为年纪相仿的人更容易相处和沟通。”

由此可知，也可以拒绝道德和宗教都好的提亲者，如果监护人觉得女儿与他年纪不适合、或者担心她受到亏待、或者遭到其他妻子的怨恨和憎恶，或者希望找到更适合的对象。

在《最高追求》（3 / 108）中说：“在《圣学复苏》中说：把处女嫁给处男也是可嘉的行为（穆斯太罕布），因为人性本来就亲近第一个熟悉的人。”

如果你的父母拒绝这个求婚者，你不能反对，因为父母比你更清楚夫妻生活，他俩也最希望为你招来幸福，他俩的意见来自经验和理智，而不是感情用事；你应该服从父母的命令，希望真主赐予你幸福。

真主至知！